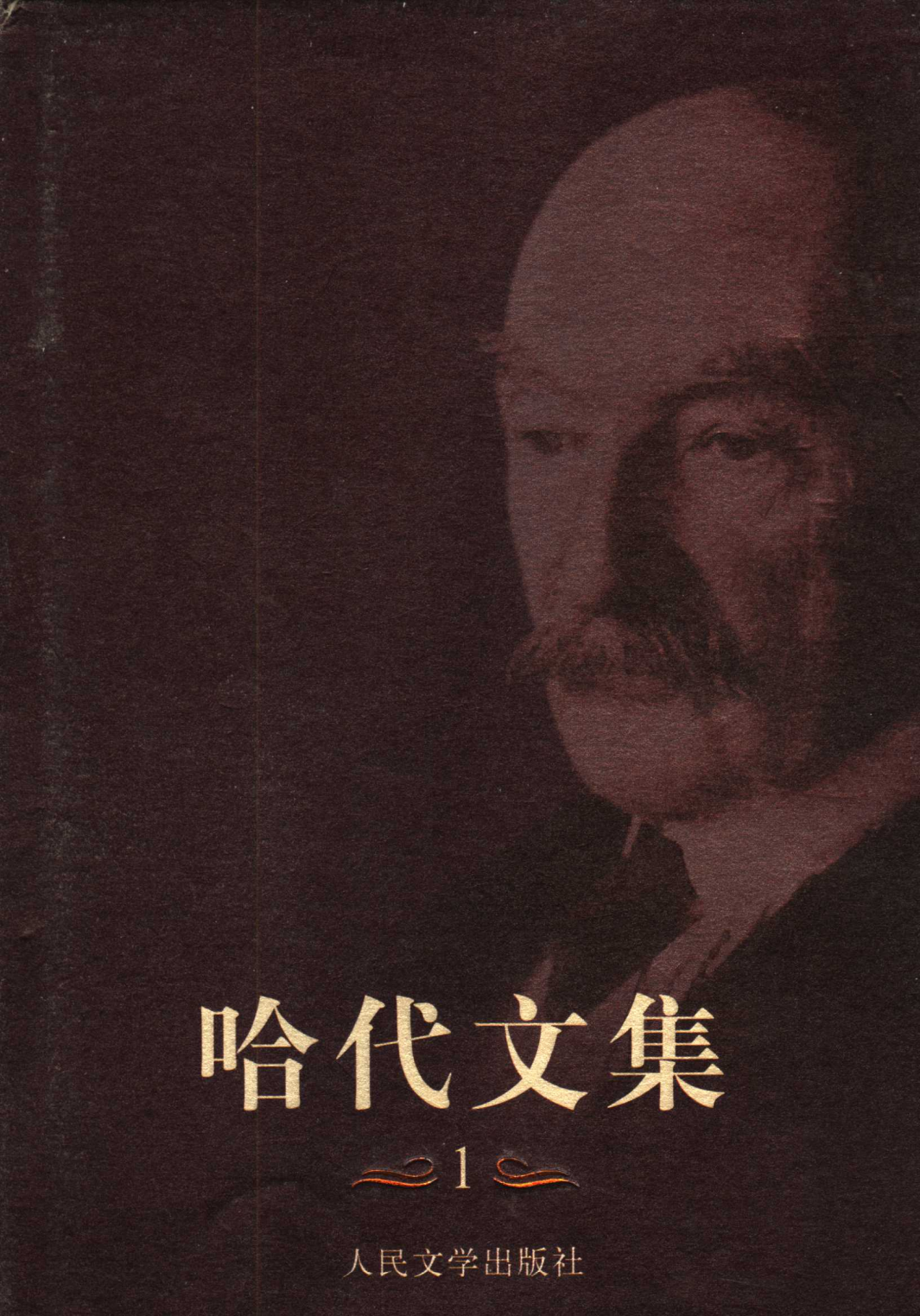




哈代文集

1

人民文学出版社

≈ 1 ≈
哈代文集

非常手段

王振昌 ~~刘春芳~~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京) 新登字 002 号

Thomas Hardy
Desperate Remedies

据 Macmillan London Ltd. 1975 年版翻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哈代文集 (1) 非常手段 / (英) 哈代著; 王振昌、
刘春芳译. -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4. 1
ISBN 7 - 02 - 003785 - 2

I. 哈… II. ①哈…②王…③刘… III. ①哈代 - 文
集②长篇小说 - 英国 - 近代 IV. I561.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98601 号

责任编辑: 马爱农

责任校对: 刘光然

责任印制: 周小滨

哈代文集 (1) 非常手段

Ha Dai Wen Ji Fei Chang Shou Duan

〔英〕哈代 著

王振昌 刘春芳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 1007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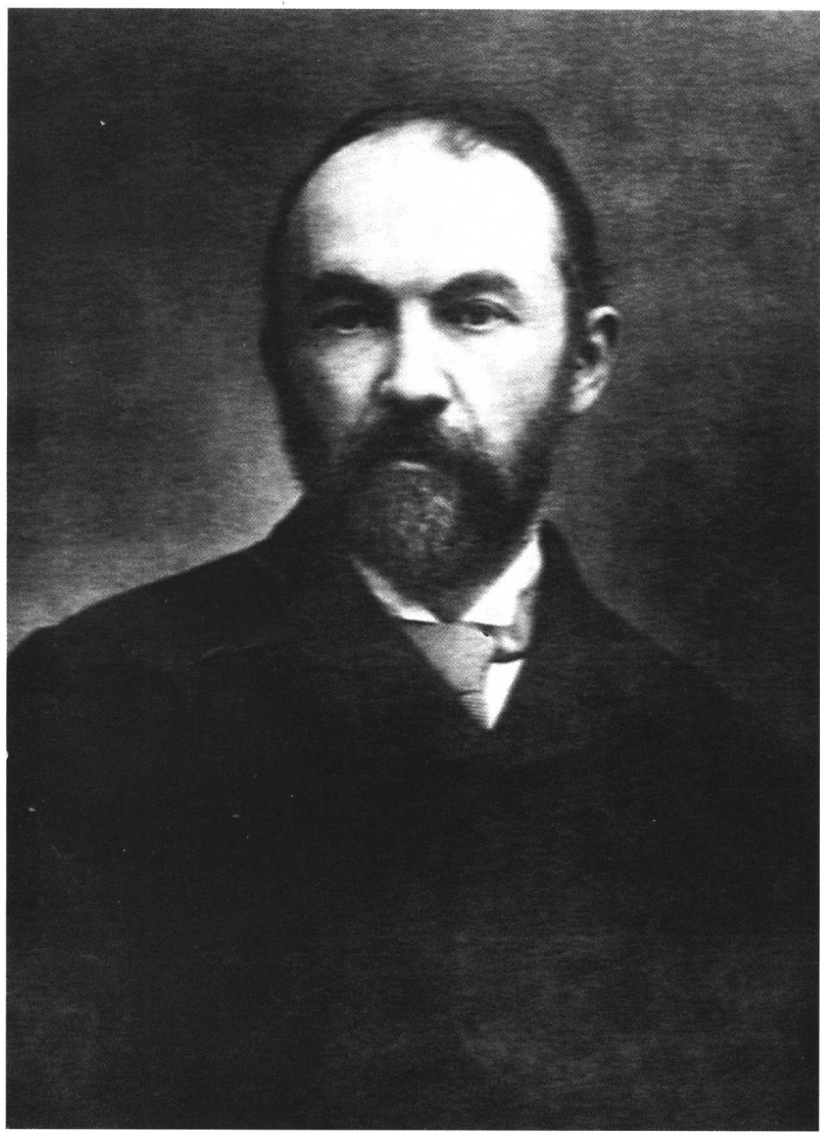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25 千字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15.25 插页 2
2004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1500

ISBN 7 - 02 - 003785 - 2/C·38

定价 300.00 元 (共八册)



总 序

常言：人生能有几回搏？

一个人，在生命的途程做了几次精彩的拼搏，那必定是伟人。

距今一百六十三至七十五年间，在大西洋北部那座地理位置偏远的小岛英格兰的西南海疆，就有过这样一个人。一个乡村手艺人的儿子和孙子，一个以建筑行学徒为谋生起点的少年，一辈子在生命之途寻求、探索，始终按捺不住心头怦然躁动的创作欲火，先以诗歌敲击文学之门而不得入，继以小说频频试探，终于打开通路；于是他奋笔急进，经历近三十度寒暑，建造出一座座赏心景点，曲径深处，他却又戛然转向，重振夙志，迈向坦荡荡诗歌之路，奋进不停，直至最后一息。在他生命的尽头，他曾欣然直面公众，仿佛在说：“看，这就是托马斯·哈代！”

在作为人类文明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的文学领域之内，哈代属于大家之列，他以自己创作体裁之众多、题材之广泛、思想之深远、艺术之高妙而拥有不没的历史地位。由于他本身是以小说家出道，也由于他主要是以《德伯家的苔丝》、《还乡》、《三怪客》等长、短篇小说而引荐于中国读者，长期以来，在中国，哈代就是小说家哈代；而小说家哈代，就是写《苔丝》、《还乡》、《三怪客》等几部小说的哈代。近二十余年，研究哈代、翻译哈代、出版哈代的同好同行大有增长，哈代，作为十四部长篇小说、近五十

帧中短篇小说、近千首短诗、一部巨制史诗剧和一部幕面诗剧作家的全貌，才在我们面前逐步展露。

小说——晶体的众多棱面

正如中国读者最熟悉哈代的《苔丝》、《三怪客》等三五种小说一样，即使在哈代本国或与其同种、同语的一些国家和地区，从哈代生前，直至身后四、五十年间，阅读、研究哈代小说的重点，主要也只在《德伯家的苔丝》(1891)、《无名的裘德》(1896)、《还乡》(1878)、《卡斯特桥市长》(1886)、《远离尘嚣》(1874)、《林居人》(1887)、《绿林荫下》(1872)等七部长篇，也就是哈代为自己的小说分类时所说的“性格与环境的小说”；其余七部，即哈代所称“罗曼斯与幻想作品”的《一双湛蓝的秋波》(又译《一双蓝眼睛》，1873)、《司号长》(1880)、《塔中恋人》(1882)、《意中人》(1898)和“精于结构的小说”《计出无奈》(又译《非常手段》，1871)、《贝姐的婚事》(1876)、《冷淡女子》(1881)以及他的中短篇，多被视为哈代的“次要作品”，其中有些甚至被列为“游戏之作”或谓“怪异之作”。上个世纪后半期，特别是在哈代逝世五十年前，随着时日前进，接受与研究方法和视野大为拓展，对哈代生平的相关资料又已得出具有重大意义的发见，哈代身后的形象也日趋多样。在欧美普通读者印象中，哈代首先是写地方色彩的小说家，欧美和我国三十年代的批评家称他为自然派；马克思主义的批评家将他归入批判现实主义作家之列；女权主义批评家特别关注哈代身为男性作家对女性人物性格、心理、行为和命运深切的兴趣和同情；精神分析派从哈代的小说中发掘出大量心理构成和潜意识因子；也有些学者坚持认为哈代完全属

于维多利亚时代,或从哲学、社会学角度探讨哈代的不可知论、唯意志论、悲观主义以及环境—动物保护主义……种种方面做研究,这不仅说明早期人们焦注的“性格与环境的小说”经受住了时间的检验,而且他那些久被视为另类的作品,也被换了时代眼光的人们所理解、领悟和发见,小说家哈代也愈益崭露出他那晶体般多层面、多棱角的全貌。

哈代将他的小说按前述三类划分并见诸文字,是在他的威塞克斯版《小说与诗歌集总序》中,发表于一九一二年。其时,哈代已封笔小说创作,分类,是他对自己这一门类小说样式创作的一种回顾和总结;但也正如他在该序言中所说:“不能设想,在每一部作品的每一页上,都可以一清二楚地辨认出这些区别。完全可能发生混淆不清和可此可彼的情况,这是不可避免的。”原因很简单:文学艺术创作的成果,不是科学技术生产的产品。哈代只在完成全部小说创作后回溯反思自己的创作过程中才做此分类,而不是预先设定自己创作成果的类别,也恰与文学艺术创作的普遍规律相符。哈代对自己小说的这三种界定,也有明确的解说,其中最易于顾名思义的,自然是罗曼斯与幻想作品,那应是属于浪漫主义之作。我们从用词上看,哈代只称它为 Romances and Fantasies,而不是像对第一类 Novels of Character and Environment 和第三类 Novels of Ingenuity,称之为 Novels of Romance and Fantasy,虽然只是小小的一字之差,却也可悟出语义有别,暗示着这类作品中带有轻松之作、游戏之作的性质,特别是其中的一些中短篇,诸如《贵妇群像》等等。对于哈代小说的第三类,按作家本人的解释,应是“其兴趣主要在于情节本身”,“它们含有实验性质”。显然,这是按其实验性的创作方式所做的分类,而不是按其内容划分,因此也似乎不宜译作“阴谋

与爱情”的小说。

哈代小说的第一类,性格与环境的小说,如前所述,是哈代小说的重头,代表了作家创作思想、艺术和风格的最高成就,迄今仍是读书评论界最为关注的部分。“性格”和“环境”已是含有文艺和科学双重意义的名词,在当今媒体和口头出现率颇高,它们的产生和发展,却是渊源流长。性格,通常指人处世为人所表现出来的精神素质特征,属于人性的范畴,在文学上,更是直接指代人物。作品中,关于人物性格的表达与剖析,至少可以追溯到千年前的古希腊时代。十六世纪的文艺复兴,冲破中世纪封建、宗教的蒙昧,人文精神大大彰显,随之也带来人性的复兴,文学艺术作品对性格的表现,也达到空前的成就,从莎士比亚的戏剧,可见一斑。十七世纪,英国更出现了“性格特写”一类作品,以托马斯·欧弗伯利(1581—1613)为代表,尤可见文学家对人性中此一重要部分的特别关注。这类作品,也给英国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写实小说的性格刻画开凿了先河。

环境——人所赖以生存的环境,包含自然的和社会的两个方面,本来也是人类文明史上一个古老的命题,十九世纪哲学和自然科学,特别是达尔文和赫胥黎的生物学新论,则将对它的研究推升到一个更加理性、科学的地步。哈代小说创作大致起止于这个世纪的末叶,这也正是《物种起源》(1859)和《天演论》(成书出版于一八九三年,但此前早以讲座形式问世)等伟大生物学著作问世的年代,哈代身为求知若渴的小说家,研习并接受了他们的学说,将这种时代的新知融入了他的创作思想。他的性格与环境的小说,重点就在探讨人与环境的关系——磨合与冲突。他的人物,总是在这种强烈的动感中显现艺术特性,也总是在这种磨合与冲突中完成自己的命运。哈代在他自己的文学论文和

前述序言中曾明确表示,自己是“真实坦率”地“反映人生、暴露人生、批判人生”的作家,那么,表现人与环境的磨合与冲突以及在此过程中命运的完成,就是区别哈代与其他写实小说家最主要的特色。

哈代小说中的环境,也包含了自然的和社会的两个方面,而从总体看,归根结底,还是表现人与社会环境之间的关系,后期作品如《苔丝》、《裘德》、《卡斯特桥市长》,在表现人与社会环境冲突方面所承载的震撼力,也是向来少有。只有较前期的作品,如《远离尘嚣》、《还乡》、《林居人》当中,自然环境才成为小说中也是相当重要的组成部分;但是其中表现人与环境关系时,又多是自然与社会环境交互作用。不论是在表现人与自然还是与社会冲突、磨合等关系当中,这些性格与环境的小说往往表现的是人的卑弱与无奈,虽几曾挣扎、对峙,最终不得不悲怆地屈服甚至湮灭。这也反映了从哈代自身经历和时代哲学中获得的理念,带有世纪末的宿命的悲剧色彩。

哈代小说的创作道路,也正如其人生的道路,充满坎坷、崎岖、回旋和奋争。身为出身下层、无资历、无财产、无举荐提携的刚刚出道的青年建筑师,他早年的诗作被拒之于诗坛阶下;他的第一部小说,也是真正属于哈代风格的社会讽刺小说《穷汉与淑女》又遭出版商拒绝而流产。在这种文学事业出师不利的情势下,他才不得已而改弦更张,创作了《计出无奈》这部以阴谋、爱情、凶杀、侦破为内容的通俗情节小说,成为他首部问世的处女作。这部作品固然情节紧张,结构精巧,富有悬念,人物刻画、景色描写等方面也都已初现哈代的水准,而且也确定了哈代小说创作社会批判性的主流趋势,但是此后哈代并没有沿着这条通俗小说的道路继续前行。从第二部小说《绿林荫下》开始,在他

近三十年的小说创作生涯中,他始终坚持着严肃的、社会批判小说的主道。他创作那三种不同类别的小说,也总是穿插进行,这更说明他不囿于单一创作方面,而是在不断摸索、实验中力求技术创新。不过,无论哈代是运用写实、浪漫还是其它创新手法,地方色彩确实还是哈代小说一个贯串始终的特色,这也正是至今读书评论界喜欢称他为写地方色彩小说家的原因。

哈代地方色彩所表现的“地方”,是指以他故乡多塞特郡及其周边的哈代故乡为中心的英格兰西南部一带地区,北起泰晤士河,南至英吉利海峡,东以温莎至海灵岛一线为界,西达科尼什海岸止,恰正相当于英格兰中古威塞克斯王国的版图,因此哈代在小说中称这里为威塞克斯,并以这里为地理背景和人文背景,最后还以“威塞克斯小说”标明他的地方色彩的具体特征。这一带本属英格兰偏僻的牧区,在哈代的时代,还少受工业化所带来的自然与人文环境的污染,至今也仍保存了山清水秀、空气明净、民风纯朴的风貌;但是哈代不是仅仅表现自然美的风景画家和民俗画家,他没有忽略作为偏僻落后地区,这里愚昧保守、因循苟且的种种痼疾,在创作中,他表现出的是爱恨交织、褒贬并施的乡情。这说明,哈代也不是抱残守缺的狭隘地方主义者,他的社会批判性,主要也是在这一地区范围之内完成的。

哈代小说中大大小小的人物,绝大多数都是他那威塞克斯土生土长的土著,但是,在机器开进田间,普及教育扩展到乡镇的情势下,他们的平静已经打破,一些人随旧时代而被淘汰,一些人——特别是其中的俊杰之士,起而迎接时代的挑战,追求和创造自己的发展和幸福,只不过他(她)们的起步点尚嫌太低(特别是那些来自下层社会的青年男女),新旧两种时代潮流的冲击令他们浮沉升落难以自持,往往酝酿、上演悲剧。哈代小说中的

人物一性格,是带有“威塞克斯”地方特色的,但也正如他自己所说:“在威塞克斯也有十分丰富的人类本性,足够一个人用于文学”;而且“虽然表面看来,这些人的思想感情都带有地方色彩,而实际上却是四海皆然。”从这层意义上说,哈代更不是狭隘的、猎奇的地方色彩小说家,他是寓世界于地方,通过地方,表现世界。这更加说明,哈代绝非狭隘的地方主义作家。

依哈代的身世和气质来说,他成为写乡土文学的作家本是顺理成章之事。他自幼生长在多切斯特近郊的偏僻乡村,住所紧邻荒凉的“大荒原”,也就是爱敦荒原的原型;本人又生性淳朴慈善、亲近自然,一生中除早年有五年时间在伦敦寻求发展,大部分时间都是在他的故乡一带乡镇度过,因此在他从事小说创作的过程中,始终能够不断从故乡的泥土中汲取营养。

不过,哈代虽然长期生活在远离尘嚣的乡间,但他绝非孤陋寡闻的乡曲腐儒,伴随着他那紧凑多彩的创作生活,他终生都在研习、探索、游历并参与社交,从故乡之外的广大世界吸取新知并用于创作,他是以哲人的胸怀,预言家的眼光观照人生,并在自己的小说中注入了事实证明本应属于二十世纪的意识。他的小说中,常常出现现代或现代人(modern)一词,就是裘德、淑、游苔莎、安玳·克莱等或多或少具有时代先进思想的一代二十世纪现代人的雏形。哈代通过这些人物的超前思想言行,他们的想望追求,自觉地呼唤着新世纪的到来,但在当时毕竟和之者寡,甚至招来物议和非难,时至今日,这些小说已经出版超过一个世纪,我们在阅读时却能生种种现实之感。而哈代小说中这种思想的超前性,也是决定他为跨时代作家的重要因素。

诗歌——才情的尽兴抒发

文学作品形式的分类,韵文与散文,犹可说也;如果论及小说、诗歌、剧本等等,其实从来并无明显界限。中外古今很多文学大师,都是说部、诗部、戏部等等的双栖或多栖人物。有些人单一写小说,但他们的小说中包含了诗意、剧情;有些单一写诗,但他们的长篇叙事诗也可视作韵文体小说,在这两方面,哈代都是最具说服力的作家之一。

他少年时代就立志为诗人,他当时的习作,也是从诗歌开始,只是因为时之不利,他才重择小说之路起步文坛,因此我们能从他每一部作品,不论是写实的、浪漫的,还是情节的,体味到他那诗的激情与意境,因此在他从小说的战场上挂甲休歇,重整诗旗的时候,更似驾轻就熟,如鱼得水;另一方面,因为哈代又是天才的小说家,他在自己二十余年小说创作的实践中,无疑也有这种自我发现,因此,在他从小说转营诗歌的初期,小说创作意犹未尽,从他那些短篇幅的叙事诗中,我们仍可发见他那些小说创作的思想风貌。因此我们可以说,哈代总是这样诗中有文,文中有诗,诗与文浑然天成。至今各国哈代学的同行们仍常作争论,诗人哈代与小说家哈代究竟孰高孰低,似乎并无必需。

他的第一部诗集名《威塞克斯诗集》,出版于一八九八年,是在最后一部长篇小说《意中人》(又译《挚爱者》)成书出版后一年。从此,历经又三十余年,至一九二八年逝世,在与史诗剧《列王》创作出版并进期间,他又出版了《昔今诗集》(1901)、《时光的笑柄》(1909)、《境遇的嘲讽》(又译《命运的讽刺》,1914)、《瞬间幻影》(又译《瞬间一瞥》,1917)、《晚近与早年抒情诗》(又译《早

年与晚期抒情诗》，1922）、《人世杂览》（1925）、《冬日之言》（1928，逝后），总共八部，加上日后陆续收集发现的二三十首逸诗，总共约千首。公众接受他的诗作，并非盲从于他那小说家的盛誉，而是这些诗作内在的品质。哈代将这些诗作的第一部送交出版人时更特加说明：如果预估这些诗上市不火，作者可以自费承担其风险——以其当时已稳立文坛，成为虽有争议但确名闻遐迩的小说家身份，却仍像他早年呈《计出无奈》试涉文坛时一样谨慎、谦和，亦足可见这位文学大师的君子之风！

上述哈代诗集的这些中文译名，其实大多是一些缩写版。如译全名，很多都有后缀或前缀的一串文字，诸如《威塞克斯诗集及其它》、《境遇的嘲讽、抒情诗和幻想曲》、《瞬间幻影及杂诗》、《人世杂览、遐思、歌曲及小调》、《各种调门与节拍的冬日之言》，如此等等，由此即可见哈代各部诗集中，都有不同内容、不同形式作品辑录。这些诗集虽然出版时序明晰，但是其中写作时序，却杂错纷然，而且很多写于早年的诗，经长久尘封，出版前多有修改，再加上哈代诗个人性极强，涉及隐私，发表时往往是真事隐去，因此，像他的小说那样，按通常采用的依时序着手编排研习，确属不易。其实，依作品内容和形式给哈代诗分类，也不顺畅，因为一方面，诗也如小说一样，都并非科技产品；另一方面，哈代诗内容形式丰富多彩，各类诗中的不同诗组常呈杂错、重叠，界限划分难以明晰确定。仅从哈代自编自辑各部诗集目录，我们可以大致看出，他对自己的诗，有些是按题材或谓内容分类，如爱情诗、战争诗、杂诗等；有些是按写作时间分类，如昔今之诗、一九一二至一九一三年诗；有些是依诗歌采用的样式分类，如抒情诗、叙事诗、歌谣体诗等。为方便解说，我们仅从叙事诗、抒情诗、战争诗、感悟哲理诗等方面略说一二。

在哈代的第一部诗集《威塞克斯诗集》中,叙事诗占有很大比重,在随后几部诗集中收集的早岁诗作,也多有此类。从性质上说,叙事诗本来就是浓缩的韵文体小说,哈代这类诗,更是如此。其中有些篇幅稍长,有景物描写,有情节叙述,有人物对话,表达的是一个完整的故事;如《贵妇人的故事》、《替身》等。有些恰与他小说的内容呼应,如《苔丝的哀歌》、《植松人——玛蒂幻想曲》(玛蒂是小说《林中人》中的次女主人公);或者就是他小说中的插曲,如《军士之歌》(用于《司号长》)、《生客之歌》(用于《三怪客》)。这些诗除具有通常叙事诗的特质之外,又有哈代叙事诗别具的特点,就是借事抒情,通篇可以完全只用平常表意的中性词,但在娓娓道来之中,却传达出强烈的爱恨情仇。

哈代的抒情诗,包括爱情诗、悼亡诗、友情诗以及亲情诗。这些诗虽归做一类,却又各具风格。大体说,他的悼亡诗、亲情诗和友情诗更接近传统上的同类诗作,只是在表达上,更显得善于抓住现实中的细微事物构成意境。一九一二年其前妻爱玛逝世后他写的大量悼亡诗,以及《威塞克斯高地》、《最后的手势——悼念威廉巴恩斯》等友情诗即是。但是他那些纯写男女情爱的诗,却明显地反传统:少有浪漫、激情和对美好幸福的憧憬,而多现实、低沉和对阴暗冷峻的直面,如《灰调》(或译《灰暗的色调》)、《她之死及身后》、《怀念费娜》以及《常春藤老婆》等等。在这类诗与哈代本人感情生活的悲欢遭际之间,大有蛛丝马迹可循,也比小说中更直露、更充分地表达了哈代那种超前的、现代人的阴郁、无奈以及玩世不恭或愤世嫉俗。这类诗固然是非常个人化的抒情,然而它们抒发的那种浓烈、强化的情感却又具有十分通常普遍的性质,令人并不感到陌生;而对历经沧桑的人,则更易生肺腑之感。这也正是哈代这位五十八岁方出道

的诗人不同凡响之处。

在《昔今诗集》、《瞬间幻影》、《威塞克斯诗集》等集中,都有标题或不标题的组诗或独立的**战争诗**。这类诗从内容说,基本主调有二:其一,反战——这是哈代身为人道主义者、环境保护的先驱者终生不贰的立场,也就是坚决反对涂炭生灵、破坏自然和人类文明的不义战争。《昔今诗集》中的战争组诗,直接针对英帝国入侵南非的“布尔战争”,显而易见是这类诗的典型。但是,对于愤然而起以暴抗暴的战争,他则表现了明确的关注、支持和热烈的颂扬以至参与——这就是哈代战争诗的基本主调之二。《瞬间幻影》中的《战争与爱国主义组诗》发表于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是一组艺术性极强而又具有强烈爱国情绪和昂扬斗志的战歌。《威塞克斯诗集》中追忆、缅怀历史上英国反拿破仑战争的百余行叙事诗《警报》和史诗剧《列王》,也属于贯串这种爱国情结的作品。另有一些与战争相关的诗,诸如《他杀的那个人》、《海峡炮声》、《一九二四年圣诞节》等,可见哈代这位跨世纪的时代见证人,对战争这一大规模杀伤性、毁灭性、非理性暴行的日趋否定和厌恶以及他身处第一次大战硝烟甫散之际,又听到为另一次大战磨刀霍霍之声时,那种痛心疾首的悲愤。

哈代诗中另有一类,这里姑且称之为**感兴诗**。所谓感兴,是指诗人日常对于或触目所及,或回首偶忆某人某物某事或某种内心活动有所感悟而生发的诗作,包括诗人对人生、对命运、对自然、对宇宙、对自我的臆想和哲理性的认识。诸如哈代第一部出版的诗集中那首著名的《运数》(又译《偶然》),写于二十六岁,是青年哈代对自我和人生命运的思考;《大自然的询问》,是诗人对宇宙的思考,也可谓英国的《天问》;《昔今诗集》中《健忘的上帝》是对基督教中万物主宰上帝的质疑,它们所表达的基本思

绪,是怀疑、否定、不知所之的无可奈何。这种思绪,与哈代小说所表达,一脉相承,上通古人,下贯二十世纪以来的现代人,至今仍能引发我们强烈的震撼和共鸣。

又有一些哈代写于中老年的诗,如《暮色苍茫听画眉》(又译《黑暗中的画眉》)、《身后》,是哈代对自我人生的感悟或总结。也像他的《运数》等诗一样,哈代善于运用人们平素熟悉的普通事与物做比喻、隐喻,构成一种鲜明的意象,表达一种强烈的哲理性思绪,类似中国古代的讽喻诗。那首著名的《两强相遇》(又译《会合》),副题“写于泰坦尼克号失事”,也与早年的《运数》、《健忘的上帝》等遥相应和,但已更进一层,不仅从个人主观立场出发诘问大自然和质疑上帝,而且更客观,也更宏观、更全面地诘问和质疑宇宙,表达了一种对人类与自然和宇宙关系深切而又冷峻的观照,富有叔本华式的唯意志论色彩。这在他的史诗剧《列王》中,更有具体、强烈的表现。从这类诗,我们可以看出,哈代是以意象发言的哲人。再读他那些讽刺诗,我们更会发现,他又是以意象表情达意的讽刺家。

讽喻装配了锋芒,就成了讽刺。哈代的讽刺性,犹如他的哲理讽喻性,在他的小说中,早就频崭峥嵘,而他讽刺的客体,也不是局促于一人一物的凡庸之属,而是同样深蕴哲理,只不过由于锋芒锐利而更加透辟淋漓,更易发人猛醒,诸如《时光的笑柄》和《境遇的嘲讽》等集中的讽刺诗,均属此类,其中那首《啊,是你在 我坟上刨土》(又译《咳,是不是你在我坟上刨?》),对世态炎凉的讥讽,虽不敢妄称绝后,也可谓英国讽刺诗的空前之笔。

哈代的诗,有些模仿民歌,有些试用古老的十四行诗体,但从总体看,也像他的小说,是不拘一格,不断创新。身为建筑师出身的诗人,他用语俭约,言之凿凿,仿佛文字就是砖石,行文就

是踏踏实实地用砖石一块块地堆砌房舍；他在安排诗段、摆布诗行时，也像写小说时讲究并创新结构一样，也常别做新样，以娱观瞻。我们仅以他那首杰出的悼亡诗《石上倩影》和《两强相遇》为例，早有评论者发现：前者，三段，共二十四行，各段诗行起止错落有致，从视觉上说，颇似欧洲和英国古典建筑的造型；后者，十一段，每段三行，各段相应诗行均有相同的起止位置和相等的音节，每个诗段形成一艘船形，和诗的主题一致，在阅读时，首先从视觉上，就引起一种特殊效果，这与一百年后我们这个新千年之交的一些创新诗作，也不无相似之处。

纵览哈代的全部诗歌创作生涯，也可见他是一位天生赋有诗人气质和才能的人。从少年时代起，他就在不知不觉中默默试笔写诗，迄今发现他写作最早的一首诗，题名《居所》，写于大约十七岁。他的八部诗集，虽都是五十八岁以后集结出版，但从各篇的写作年代可见，他是在求学、谋生和小说创作的四十年漫漫人生长途中，始终在试笔和积累诗作。早年，遭拒绝发表而转为小说创作，中年以后，小说创作出版渐入佳境，在遭争议中取得稳定的社会承认后，他也从未放弃诗歌这一自己酷爱的文学形式。所以，如果说哈代的小说写作含有权宜的、功利的目的，他的诗歌写作，则更为发自天然，更少功利之心。大多数文学圈内人士，可能自幼都涂抹过所谓诗的长短句，其中一些人，一路顺风，少年成名；另一些，改弦更张，另谋它途，长大后甚至与诗绝缘，因此给人一种印象：诗是青少年人之事。像哈代这样，连续发表小说佳作二十余年，在其生活的当日，已令人瞩目，却又戛然转轨，奋而找回自己诗歌之路，以近花甲之年，却像毛头小子一样从头推出一部部诗作，而且仍然表现出才思泉涌的态势，细顾古今中外文学史上，这样的文学家，曾有几何？如果哈代不